



观星殿之火魔鸟

苔丝公主◎著

桀骜不驯的红发将军，真假不明的万年狼尊，
骷髅部落的妖尸王，从未离开过观星殿的术师，
展翅高飞的火魔鸟。

珠海出版社

悬疑／惊悚／探险／言情／新武侠

观星师／沧天人／地王庭／返生谷／还魂草／华丽墓群



诡 魅 鉴 之 火 魔 鸟

GUI SHEN JIAN ZHI HUO MO NIAO

苔丝公主◎著

珠海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诡神鉴之火魔鸟 / 苔丝公主 著. —珠海：珠海出版社，

2008.6

ISBN 978-7-80689-992-2

I . 诡 II . 苔 III .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8) 第078529号

诡神鉴之火魔鸟

作 者：苔丝公主

终 审：潘自强

责任编辑：姜蓓

策 划：北京阅读时代图书

发 行：新华书店

特约编辑：谭天

文字编辑：袁野

封面设计：牛毅书装 (13269110686)

版式设计：酒心堂 · 阿木

出 版：珠海出版社

地 址：珠海银桦路566号报业大厦3层

邮 编：519001

印 刷：北京市松源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787 × 1092mm 1/16

印 张：18 字数：360千字

版 次：2008年8月第1版 2008年8月第1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80689-992-2

定 价：27.80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若印装质量发现问题，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第一卷	卷首语
第一章 血洗军营之狼人
第二章 圣地撒戈俏女王
第三章 驱魔斩妖的术师
第四章 地下毁容神秘人
第五章 龙床下的千尸窟
第六章 绝命谷醒尸震河
第七章 温泉真假温存梦
第八章 亦真亦假的缠绵
第九章 吸血蝙蝠养尸窝
第十章 车裂之刑调包计
第十一章 右相府生死巨变
第十二章 午夜蛇怪袭皇宫

74 68 61 55 49 43 37 30 23 17 11 05



之火魔鸟

第二卷	卷首语
-----	-----

第十三章	起死回生的秘密
第十四章	冰火镇妖伏魔符
第十五章	狼娶亲来鬼女嫁
第十六章	女鬼的代嫁新娘
第十七章	少年狼王与雪奴
第十八章	寻找还魂草联盟
第十九章	秘密枯井腌活人
第二十章	众人夜斗蜘蛛精
第二十一章	故人相遇不相识
第二十二章	面具节上遇猛鬼
第二十三章	猛鬼失传地筝阵

157 150 143 135 127 120 113 105 97 89 82





之火魔鸟

第三卷 卷首语

第二十四章 年轮似的树葬场	165
第二十五章 妖魔双王出关行	172
第二十六章 术师女娲面对面	179
第二十七章 未死右相食人族	185
第二十八章 刺聆忠孝子拜街	192
第二十九章 暗藏玄机的药店	199
第三十章 同时异空返生谷	206
第三十一章 还魂草黄金灵冢	212
第三十二章 红发将军的牺牲	218
第三十三章 万众齐心抗妖魔	225

第三十四章 树林新开棺材店

第三十五章 骷尸部落妖尸王	231
第三十六章 亲人狭路竟相逢	238
第三十七章 黄纸隐藏的秘密	244
第三十八章 十五前杀人夜晚	251

第四卷 卷首语

第三十九章 逃出义庄赴火山	265
第四十章 诡神鉴与火魔鸟	271
第四十一章 神勇英雄出少年	278



全书介绍



上古神卷《诡神鉴》惊现于世，引起世人争夺，人类流传不息的长生不老与得道成仙的神话掀起了沧天的血雨腥风。

沧天中的汝山屹立在天地间已有近亿年，似乎从人们开始有记忆起，就听祖先说过汝山有一尊玉女石，据传她是被当年曾在汝山之巅决一死战的武术高手所发现。当时，三大高手正在决斗，正打得天昏地暗，难解难分时，突然天降黑雾，三大高手陷入伸手不见五指之中。而后，一声尖叫猛地爆发出来，随之，天空宛如被扯了一个洞，一道强光打在了一名高手的身上，只见他头顶倒立着一块与人等高的磐石，由于受力面积只有头顶的一个点，那名高手被压得脑袋平平，脸色发青，然而那块石头却不歪也不倒。另两大高手看懵了，在那被压高手的呼救声中，将决斗的事抛诸脑后，稀里糊涂地运功帮他推开了那块石头，将之立在一棵菩提树下。天空逐渐变得清明起来，仔细端详，三大高手发现那是一块女子化作的石头，不过他们眼前总是像蒙着一层雾，模模糊糊看不清那石头长相。突然，天地一声惊雷，那石头竟发出嘤嘤的啼哭声与重重的叹息声，砸在三大高手的心上，像是来自地底的怨灵一般，他们面面相觑，然后突然争先恐后地往山脚下奔去，边跑边发出恐怖的尖叫。三大高手没有看见，那石头的眼角竟滑落下红色如血的泪珠。

关于玉女石的传说从此便传开了，答案扑朔迷离，有人说她是触犯了天条的神仙，有人说她是受到了诅咒的凡人女子，有人说她是被封印的妖怪，有人说她其实是被降服的厉鬼……各种各样的答案，让人不得不佩服人们的想象力，但是那块地方就像一个禁区，再也没有人有胆量涉足。他们不会知道，有一天，传说中的玉女石竟然活了过来……

我从一棵树下醒来，只记得自己名叫玉笙莎，宛如做了一个很长很长的梦，我只记得这具身体不是我的，其他的记忆，一片模糊。

从魔教少主摇身一变，我成为88年脱胎换骨一次的绝代童姥。昼夜交替，日不见月，月不见

日。神秘的双胞古画卷，清纯与妖娆的画中人是两个人还是同一人？水帘隔开的对称墓室中，两具相同的身体哪个才是我的真身？

千军万马，汝京，御魔人，赤河水底的活死人，妖尸王，情咒，血江，巫术，神魔鬼怪，不老，长生，轮回，以及隐藏在西斯斐那河热带雨林深处通往未知的华丽墓群等一系列剥落尘埃的风华，成就了埋藏在人心中最深处的私密，一切源于人类最古老的传说中那堪与天齐的“神”与人的决战，荡气回肠的爱情由此也成为了我脱胎换骨的“生死冢”。

倾听第四纪冰河时代的绝美情殇，几段旷世奇缘揭开史诗般的雄伟画卷，谁是最佳男主角？我是谁？苍天中谁又是我的真命天子？《诡神鉴》记载了人类淋漓尽致的返祖和进化。

然而，这仅仅只是一个开始，一个虚构的“乌托邦”，一出具备超能力的变异人种导演的剧目，强烈诡异的第七感触动了一个隐藏在宇宙深处的暗礁。我们在平行的多维空间中得到了焚焦只剩一半的羊皮《诡神鉴绝密卷宗》，另一半被焚的绝密卷宗是否还遗失了什么关键点？保存的卷宗内所说的进行到一半便宣告终止的终极工程到底是什么？它提到的65号档案又是什么？是否有漏去什么数字？这份档案又埋藏了什么秘密？黑洞又有什么秘密？这个工程是否早已被复活了？

抽丝剥茧，每部《诡神鉴》将悠悠地释放秘密，带你进入神秘的第七感世界。

即使再高科技的产品也不会完全相同，世界上独一无二的我，是揭开谜底最诡异的密码，又或许只是这场戏中的一个既定程序，一串编号为**65的符号。

瑰丽的玄秘旅程从我的生活似乎回归正轨后便开始了，与此同时，我也在时空的裂缝中似乎无止境地迷失……

本部简介



火山带将世界分为沧天和地，沧天人翻越火山，来到从未涉足过的地，寻找飘到天边的黄纸上记载的返生谷与还魂草，它们是否真的存在？焦风西斯斐那河热带雨林深处通往未知的华丽墓群，地边境利州有什么吸引人的东西让它们集体移居。蓝发似瀑的女帝原来竟是吸入剩下的苦海黑南珠变回十二岁小女孩的玉笙莎（女娲夕烟），然而她的记忆被封印，桀骜不驯的红发将军，真假不明的万年狼尊，骷髅部落的妖尸王，从未离开过观星殿的术师，权力的漩涡席卷而来。龙床下被毁容的男子究竟是谁？凶残嗜血的妖魔族无孔不入，已经渗入了地的王庭，他们对人类的攻击到底是为了什么？神秘莫测的《诡神鉴》第二卷将出现在地的哪个角落？翻滚的岩浆中，那火红的倩影，化作一只展翅高飞的火魔鸟，再度牵动众人的心。烽火弥漫，死亡的战歌在天地间又一次唱响……



第一卷

卷首语

新月如钩，蓝发似瀑

烛飘摇，举杯愁

废立难测，帝王山河

浮萍掩水漪，野草遮马蹄

两曲宫廷繁歌欢，一江春水残云卷

第一章 血洗军营之狼人



大雪纷飞，像是厚厚的棉絮覆盖在茫茫无际的平原上，然而，当视线升至半空，任谁都为自己所见到的一切惊叹，那该是一番怎样的景象啊！延绵的火山带像是一道天然的屏障，将整个世界一分为二，火山顶的上空雾气蒸腾，朦朦胧胧中，看不真切，透过那薄雾，似乎能看见成群的骏马在飞奔……

“驾！驾……”

由远而近的马蹄声像是践踏在人们的心上，让人惶惶不安。

“吁……”

无半点杂色的纯种黑马在为首的高大将领的缰绳下，乖巧地停了下来。望着不远处天空的奇异景观，跟在他身后的众人莫不啧啧称奇。

“雪还会下多久？”

“将军，术师说，说这雪，怕是还得，还得下上，下上两三天呢，要过，过这火山，估计，得等到，等到雪停后。”

尽管竭力稳住自己的声音，然而，深入灵魂的恐惧与彻骨的寒冷却还是让将军身后衣着单薄的少年不住发抖，说话结结巴巴的。

“传令下去，在此安营扎寨，待雪停后再过火山。”

惨白的微雪下，桀骜的红发，不羁的眼神，被称为将军的男子宛如一头迅猛的醒狮，周身散发的霸气与一目了然的勃勃野心让人不寒而栗。

“将军有令，在此安营扎寨。”

“将军有令，在此安营扎寨。”

.....



一波波传下去的命令回响在天地间。

雪越飘越大，越下越厚，士兵们看着天空，只有无奈叹气的份儿，他们根本不知道为什么将军要下令翻越这片几代人都无法逾越的活火山带。

寂静的夜晚，血月如钩，镶嵌在飘雪的天幕上，赤红的光华渲染了整个大地，本应是纯白的雪原上，泛着让人心惊的绯色。

静静地坐在兽皮软塌上，薛栎仔细拭擦着手中光亮的剑身。摇曳的烛光下，那光滑的宝剑散发着清冷的光泽。屋内的炭火盆燃烧着熊熊大火，他起身走到火盆边，将宝剑往火堆里轻轻一插，顿时一股异香袅袅而上，本该是寒冷如冰的帐篷内，刹那间居然温暖如夏。

月光下，士兵们则难以享受到这种温暖，他们只能佝偻着身躯，三三两两地聚在帐篷外彼此取暖。雪花盘旋在他们的头顶上，一片片落下，而后慢慢化成水消失不见，静谧的平原上只能听见为数不多的篝火发出的“噼哩啪啦”声。

“嗷呜……”

“嗷呜……”

“嗷呜……”

几乎要被冻僵的士兵们听见狼嚎声，惊恐地抬起了低埋的头。

火山下慢慢钻出一匹匹全身如雪的狼来，它们幽幽的眼睛在雪地里像一盏盏泛着魔绿色光泽的灯笼。

本来还觉得只有为数不多的狼应该没什么威胁，但是，随后，士兵们看着前方越聚越多的狼群，片刻之间，居然成片地立在冰天雪地里，数量之多几乎成百上千，不禁毛骨悚然。

血月下，一匹红色毛皮的狼从那一片白中缓缓踱出，它高傲地昂起头，周身散发的戾气似乎能笼盖四野。与其他狼不同，它的眼睛是紫红色的，就像两颗熟透的葡萄一样，然而，即使是这样小眼睛，在很远的距离居然都能让人看得清清楚楚。它就像高贵的王者，看来孔武有力。

“嗷呜……”

仰天长啸，在那一弯新月下，狼王的身体似乎与今夜并不寻常的月亮融为一体，一种嗜血的沸腾像是滚水浇灌在了这片雪域之上。

正步出帐篷的副将背对着狼群，看见士兵们一副目瞪口呆的样子，有些奇怪。

“你们在干什么？”

“狼，狼……”

惊恐地指着副将身后，坐在雪地里的士兵们不断惊恐地后退着。

“什么？”

副将还没把话说完，顿觉脖子上一阵尖锐的痛楚。

“骨碌骨碌……”

头颅在地上滚了两圈，愕然地正对着不知何时已经窜入军营的狼群。副将那死不瞑目的眸子

里最后看见的是嘴角滴着鲜血挂着肉片的尖利狼牙。

军营那一片混乱，四肢并不灵便的士兵们拼死抵抗，尖叫声充斥着火山前的这方土地，凶猛的狼群像是从地狱踏雪而来的魔鬼，它们不仅是将士兵们咬死，更是将它们的头颅硬生生咬下。

“不要过来，不要过来……”

一名年幼的士兵看着对自己虎视眈眈的红毛狼王，害怕得几乎要哭了起来，他不住地后退，身体穿过了将军帐篷的门帘，跌了进去。屋内一股异香，透着温暖，由于门帘的遮挡，竟让他那颗不安分跳跃的心莫名地安定了下来，慌忙爬起来，士兵环视了一下帐篷内，意外地发现将军居然不在，他看见了屋角的一口大铁箱，事不宜迟，他飞快地跑过去，惊喜地发现铁箱居然没锁，看了眼门帘，那个少年慌忙钻入了铁箱中。“啪嗒！”一声轻响过后，他愣在了那里，用手推了推，纹丝不动，铁箱居然被锁上了，一阵眩晕感袭来，他迷迷糊糊地睡着了。

“啊……”

“救命！”

“不要过来，不要过来……”

.....

各种声音在整个军营的土地上回荡。然而，这群士兵其实只是临时召集起来的平民百姓，并未受过正规军的训练，狼群对士兵们猛烈的攻击使他们毫无招架之力，势如破竹，很快军营内便一片狼藉，到处只有滚动的头颅和无头的尸体，所见之处，无一活口，三万大军顷刻间便毁灭在此。

然而，与如此惨烈的状况似乎完全不沾边，将军像是人间蒸发了一般，自狼群的袭击开始，从头到尾都未见他的身影出现过。

一匹狼走到一具尸体边，就那样直直地躺了下去，它的身体奇迹般地与冰冷的尸体融为一体，一片白光闪过，地面上爬起了一个人来，他狼头人身，豌豆般大小的绿色眼睛在黑夜里发出让人浑身颤栗的光芒，其他狼也纷纷效仿，不一会儿，地面上便只剩那些面目狰狞，眼如铜铃，孤单不已的头颅了。

刺鼻的血腥味席卷了整个军营，不过，铁箱中的少年幸免于难，他发现自己竟然直直地穿过了铁箱，见证了刚才的一幕，心底莫名地震惊，难道自己灵魂出窍了，可是，这震撼人心的梦魇，叫人如何能够忘记？如果这是梦就好了，闭上眼睛，少年轻轻的叹息声回荡在漫天飞雪的空中。

睁开眼睛，那小士兵很奇怪地发现，狼王居然依旧是以前的模样，地上这么多具身体，就没有能够入它眼的吗？很快，少年心底的疑惑就得到了解答，不过，他宁愿自己不知道，因为，那狼王居然穿过将军营帐的门帘，往那铁箱走去。

“啪！”

一阵红光闪过，锁住铁箱的那把沉重的锁硬生生断成了两截，熟睡的少年尽管身上很狼狈，却还是掩饰不住那清秀的脸庞。



眼睁睁地看着自己的身体飞出了铁箱，缓缓落在兽皮软榻上，年幼的士兵有些不知所措，难道，自己终究也将难逃毒手？恐惧浮上来，麻痹了心脏。却见那狼王似乎若有所思，而后，它突然屈膝一跃，上了软榻。心提到了嗓子眼，以为它也会毫不犹豫地咬断自己的脖子，却见它只是将鼻尖凑到少年的鼻端，轻轻嗅了嗅。

“嗯，有生人的气息。”

那匹狼，那匹狼居然会说人话！

一边目睹这难以置信一幕的少年捂住了自己的嘴，突然，一股强大的吸引力似乎从那身躯上传来。“咻！”白光闪过，软踏上已不见那狼王身影，少年坐了起来，紫红色的眼眸如妖似魅，已不复之前的清纯，却带着蛊惑人心的沧桑。

“王！”

一名狼人走进了帐篷，卑躬屈膝两地看着那瘦弱的少年，轻声唤道。

没有理会那名狼人，少年气定神闲地走出了帐篷，脚步已不复之前的虚浮与恐慌。

“雪奴，我们称霸苍地的时机就要来了……”

望着不远处雾气弥漫的火山口，少年的唇边漾起了水纹般若有似无的微笑。

帐篷内，那把插在炭火盆里的宝剑依旧在散发着异香，刺激着人的嗅觉，无孔不入……

五十万里外的小镇上，人声鼎沸，吆喝的商贩，赶集的镇民，俯瞰之下，巴掌大的一块地方，居然人流如梭，来来往往，好不热闹。然而，人群聚集最多的却是小镇的一角，大家聚集在一面官府的公告板前，讨论得不亦乐乎。

公榜

如今天下狼烟四起，在此兵荒马乱之际，由我朝术师观星发现，杀破狼三星入庙，居于地以西的七杀、破军、贪狼三星光芒爆盛。自古有云，杀破狼三星一旦聚合，天下必将易主，无可逆转！经朝廷大员共同商讨，吾帝自即位以来，软弱无能，无所作为，以致民不聊生，特在此决定废帝！另据占卜得知，本朝下位真命天子将是一名出现在圣地撒戈的十二岁女孩，不日大将军薛栎将启程，带领朝廷精兵强将万人前去请回女幼帝。

奏范

“狗贼！他这样做根本就是大逆不道！连个正当的理由都说不出来，就想废帝，这明显就是篡位！”

一名浑身补丁，看来有些穷酸，眉目间却英气十足的秀气书生看见那纸公榜，义愤填膺地捏紧了拳头。他身边一位年龄稍长，胖乎乎的，衣着华丽的少年慌忙捂住了他的嘴。

“你在瞎说什么呢？！不要命了是不是？！别忘了，你还有生病的母亲在家呢！这种特殊时

候，东西可以乱吃，话可不能乱说！”

还好周围的人也在高谈阔论，似乎并未注意到他俩的话语中有何不妥。

洗琛眉头紧皱，任由赵修平将自己拉开，两人七弯八拐来到一处人较少的残破角落里，赵修平才放开他。

“你说你！现在世风日下，你这样什么话都敢说的急性子怎么还是改不了呢？忘了你哥了？他就怕你在家惹祸，还特意嘱咐我多看着你点儿呢。做人正气凛然是好事，可是冲动鲁莽也有可能将好事变成坏事。虽然现在的皇上下台得莫名其妙，名不正言不顺，却也未尝不是一件好事，毕竟，他确实无能。”

听了赵修平的话，洗琛陷入了短暂的沉默。

“唉，你哥他们都不知道怎样了，派到利州防止妖魔族的进攻，也不知道情况怎样了。朝廷这次征兵如此多人，真的是兴师动众啊！对了，你家还有没有米？如果没有的话，等会儿我让阿柴给你们送点过去。”

“……”

一阵沉默，赵修平看了看洗琛紧闭的嘴唇，就知道肯定米又快吃完了，而他又不好意思开口。

“药呢？也不多了吧？上次拿的那些，我估计也就这几天的用量了。等会儿我让阿柴给你们一并送过去。”

“平哥，我以后会努力赚钱把钱还你的。”

大恩不言谢，洗琛不知道该说些什么话才能表达自己的心情，反正，以后只要赵修平一句话，就是让他上刀山下火海，也绝不眨眼。

“自己人，说这么多见外话干嘛？如果你真要还我的话，那就快快长大吧。”

轻轻拍了拍洗琛的肩膀，赵修平那张胖乎乎的脸庞上透着和善的笑容。

这种特殊时候，说实话，赵修平并未将洗琛的话放在心上，别说还钱了，现在人们就是吃上一顿分量十足的白米饭都是大难事，钱哪里是那么容易赚的。

赵家是当地最大的盐商，掌握着如此一条庞大的经济命脉，自然富可敌国，所以作为富家公子的赵修平衣食无忧。而他自幼与洗琛的哥哥洗森是同窗，又谈得来，感情好得很，所以对只有兄弟二人与母亲饶氏相依为命的洗家一直很照顾。说起来，饶氏原是大户人家小姐，然而家道中落，后下嫁于勤劳善良、闻名天下却一贫如洗的教书先生洗正，过了一段只羡鸳鸯不羡仙的生活。可是好景不长，洗正死于肺痨，饶氏好不容易把两个孩子拉扯大，却也因为操劳过度，患上了和丈夫同样的病，现在生命如同风中残烛，随时都会撒手西去，只有靠吃药支撑。

前不久，朝廷挨家挨户征兵，各家都要出一名壮丁，赵修平由于是赵家的独子，所以父亲花高价打通官府上上下下，随意在赵府挑了一名卖身给他家的长工充数，当官的拿了钱财也就睁只眼闭只眼。而洗家家境贫寒，作为兄长的洗森只好挺身而出，自愿当兵。如此算来，他们前往利州也有些时日了，然而却是杳无音信，其他家庭也是这种状况，均未收到利州寄来的家书。估计



是因为人魔两族战事吃紧，信差来来回回也需要时日吧。正因为这样，大家也都是很着急。

“我先回家了，娘还一个人在家呢。”

“好了，快回家吧，说不定伯母要喝水什么的，身边连个人都没有。”赵修平拍了拍洗琛的肩膀说道。洗家两兄弟是这一带出了名的大孝子，现在洗森不在家，也确实难为了洗琛这个半大的男孩，要照顾母亲的生活起居，除了吃喝服药，还得每天在身边端屎端尿，隔段时间就给她翻身，避免长褥疮，这些日子他自己肯定都没休息好。

“自己还是多注意点休息吧，也不要太过操劳了。”

回到家，洗琛看着病床上奄奄一息的母亲，酸楚又涌上心头。母亲的脸色一天比一天惨白，一天比一天更显病态，不知道还能撑多久，难道真的会连哥哥的最后一面都见不到吗？

“咳……咳……”

才睁开眼，饶氏就见到小儿子站在床前。

“回来了？”

“嗯。娘是不是饿了？我去给您熬粥。”

本来想让母亲好好吃几顿白米饭养养身子的，可是吃到嘴里的饭她居然都难以下咽了，所以，只能熬点稀粥给她喝，洗琛的心不禁揪了起来。

“你哥哥还是没有消息吗？”

期盼的眼神，让洗琛不忍转头去看，一次次地让母亲失望，真是让他于心不忍，可是却没有办法。

“嗯。我去熬粥了。”

没有再多说什么，洗琛慌忙跑了出去。

泪水不争气地涌上，不行，他是男孩子，不能哭，哥哥不在，他更是要好好照顾母亲。

“咚咚……咚咚……”

大门口传来了敲门声，应该是阿柴来了吧。

“哎呀……”

“琛少爷，我把东西送过来了。给你放到屋里去吧。”

“嗯，有劳你了！”

有些难过地看着阿柴忙碌的背影，洗琛低垂下了头，心底有浅浅的自卑划过，少爷，真是个穷少爷啊！自嘲地笑了笑，洗琛送走了阿柴，又开始淘米、生火、熬粥、熬药，每天重复着一样的生活，也许在这波澜不惊的湖面下，埋藏着带有巨大威力的炸药吧，说不定哪一天便会彻底爆发。

第二章 圣地撒戈俏女王



寒风肆虐，人迹罕至，她的圣地撒戈不像贫穷的地方一样流民四散，也不像富饶的地方一样歌舞升平，这里只有无边无际的神秘，掩盖在漫天飞舞的海棠花中。也只有这里才有绝对低温下还能盛开的珍贵异种海棠。

在那一片花海中躺着的一个纤瘦身影格外引人注目，她一身白衣赛雪，肌肤好似煮熟的蛋清，吹弹可破，脸颊粉粉嫩嫩的，透着红晕，长长的睫毛宛如两把轻轻跳跃的小刷子，秀气的俏鼻下，一张樱桃小嘴泛着健康的红色，最引人注目的是一头水蓝色的长发慵懒地披散在地面。她宛如精灵一般，沉睡在这片花海中，身下满是白、粉、红等色泽的花瓣，它们像是被一股奇异的力量吸引了过来，自动形成了一座为她特意打造的花瓣床。风卷起花瓣像是下雨一般纷纷扬扬，水蓝色的发丝妖娆地随风起舞，犹如调皮的精灵般不安分地骚扰着她沉睡的脸庞。

“咕噜咕噜！”

“咕噜咕噜！”

.....

一下接一下的古怪响声打破了这美好的宁静，不用怀疑，你绝对没听错，那个声音，就是从睡在花瓣中的女孩肚子里传来的。

“好吵！”

有些不耐烦地一挥袖，顿时花瓣被扇得到处翻飞。

女孩睁开了她美丽的眼睛，那一刻，就连天空中悬挂的太阳也为之失色。伸了个懒腰坐起来，她的脸皱成了一团，什么声音，扰人清梦。

“咕噜咕噜！”

看着声音发出的方向，女孩恍然大悟。



“啊哦！原来是我的肚子在叫啊。不过，都两天没吃到东西了，真的好饿哦。”

起身拍去身上落下的花瓣，我环顾了一下这无边无际的海棠林。真是讨厌，除了花，什么都没有，前两天还是自己跑到二十里外的小溪边捉了鱼回来吃的，难道又要走那么远去捉鱼呀？其实自己也不是没想过要在小溪边找个地方落脚，可是溪边有一座冰雕，上面刻着“撒戈”二字，一到白天太阳出来的时候，它就化成了水，可总是过了一晚后又奇迹般地再次出现在了那里。如果不是那里晚上温度很低就是有其他古怪，我这种嫌麻烦的人，哪里还敢待上很久。所以，我也只是隔三岔五地去溪边捉鱼吃，经常就像现在这样能忍就饿着懒得动，估计世上再也难得找到像我这样懒的人了。

无奈，总不能放任自己就这样饿着吧，我只有在此往那条五年来已经被我摸得滚瓜烂熟的小路走去。

很难想象，就连溪边都种满了海棠，捉了两条鱼，我在一棵海棠树下生火烤鱼。唔，还有多久才能好啊？看着被火烤得滋滋作响的鱼，我用舌头舔了舔嘴唇，咽了口唾沫。反正还要烤一会儿，我无聊地在地上用树枝写自己的名字“小莎”，画了一个又一个。一阵焦糊的味道飘入鼻腔内。

“啊呀，我的鱼！”

看着被烤糊了一大块的鱼，我劈手赶快从火架上取了下来，还好，还好，吹了吹黑色的灰，我笑眯眯地吃起了两天以来的第一顿美味。

吃完鱼，我满足地打了个嗝。

“唔，真幸福啊，要是每天都能吃到这样的美味就好了。”

躺在树干上，轻轻地闭上眼睛，我享受着餐后难得的惬意。突然，一片阴影挡住了笼罩了我。睁开眼，我看着面前的不速之客。

“你是谁？”

“想不到才是这样一条小小的鱼，就能让你高兴上老半天。”

面前背光而立的男子弯起了嘴唇，轻笑着。

我讨厌这个人一副看见了乡巴佬的表情。

“难道你吃过更好吃的东西啊？”

“当然，世上比这好吃的可多了去了，你就不想尝尝？”

他的一番话让我顿时好感倍增，不禁两眼放光。

“你的意思是邀请我吃饭？”

“哈哈，没想到，我这地第一的美男子站在你面前，却比不上你口中所说的好吃的。有个性！不愧是占卜出来的女王陛下。”

面前的这个男人在说什么啊？为什么我一句都听不明白？

起身把衣服整理好，我瞪了男子一眼。

“我走了！”